

2021年3月3日
星期三
编辑/吴承江
组版/李静
校对/陈文彪

高空抛物罪首案的警示意义

张淳艺

《刑法修正案(十一)》3月1日正式施行,高空抛物罪作为独立罪名施行的首日,江苏常州溧阳市人民法院审理了一起高空抛物案件,被告人徐某某犯高空抛物罪被判处有期徒刑6个月,并处罚金2000元。这也是全国首例高空抛物罪案件。(3月2日《扬子晚报》)

应该说,按“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论处,对于高空抛物来说起到了有力的惩戒震慑作用,但在一定程度上也存在着打击不够精准、罪刑不相适应的问题。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是指使用与放火、决水、爆炸、投放危险物质等危险性相

当的其他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的行。这显然不包括所有的高空抛物行为,诸如往楼下扔一袋垃圾,其危险性是远远无法与放火、决水相提并论的。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的刑罚,起点就在三年以上、十年以下,具有“起刑点高”的特点,在审理高空抛物案件中难免出现量刑轻重、判决不一的情况。

《刑法修正案(十一)》将高空抛物罪单独入刑,妥善解决了这一问题。首先,“高空抛物罪”的罪名表述更为直观,明确告诉人们,高空抛物是一种违法犯罪行为。其次,高空抛物罪列入刑法第六章“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的第一节“扰乱公共秩序罪”,体现了罪责罚相适应原则,进一步完善法

律惩治体系。降低入罪门槛,对于情节严重、但未造成严重后果的高空抛物行为,依照高空抛物罪予以制裁,有助于发挥司法审判的惩罚、规范和预防功能,避免造成更严重犯罪。如果高空抛物致人重伤、死亡或者使公私财产遭受重大损失,则应依照过失致人重伤罪、过失致人死亡罪、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等定罪处罚。

高空抛物罪首案的宣判,不啻于一堂生动的普法课,让公众认识到高空抛物不再是“出了事才有事,不出事就没事”,从而让更多人产生敬畏,遏制潜在犯罪。接下来,各地法院部门应加强《刑法修正案(十一)》的贯彻执行,依法惩处高空抛物,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作用,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市场星报

国内统一刊号 CN34-0062
邮发代号 25-50



新闻热线 62620110
广告垂询 62815807
发行热线 62813115
总编办 62636366
采编中心 62623752
新闻传真 62615582



市场星报电子版
www.scxb.com.cn
安徽财经网
www.ahcaijing.com
Email: admin@scxb.com.cn



零售价 1元/份
全年定价 240元
法律顾问 安徽美林律师事务所
杨静 律师
安徽新华印刷
股份有限公司

星报传媒 全媒体矩阵



官方微信



《安徽画报》微信



掌中安徽APP



官方微博

时事乱炖

整治“飞线充电”需“多方给力”

廖卫芳

上海奉贤区紫苑小区居民李先生近日致信《文汇报》反映,“我所住这栋楼上的一些住户为方便给电动自行车充电,就从家里拉出一根长长的电线到楼下,还长期不收回。”李先生呼吁,“飞线充电”极易引起火灾,存在严重安全隐患,希望有关部门可以解决这个问题,还居民一个安全的生活环境。(3月2日《东方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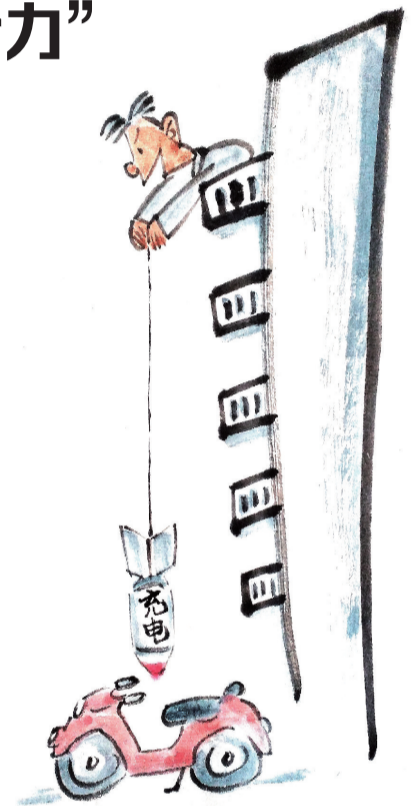
近年来,随着电动车的普及,电动车充电成了一道“难题”。尤其是家住高层楼房的居民,电动车充电更是成了一块“心病”。于是,高层居民便想出了一个充电“妙招”——“飞线充电”,即从家中接通电源,然后拉线给停置楼底的电动车充电。虽然“飞线充电”既方便又实用,但存在的火灾隐患却不小。近年来,各地因居民“飞线充电”而酿成的火灾事故已发生多起,可谓是损失惨重,教训深刻。

因此,笔者以为,整治“飞线充电”需“多方给力”。一方面,相关部门不妨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等新闻媒体和微信、QQ等网络

平台,加强对居民“飞线充电”的危害性进行广泛宣传和教育,让广大居民知晓“飞线充电”带来的隐患和危险,从而自觉远离“飞线充电”。另一方面,相关部门要加大普法教育,不妨多向居民普及消防法律知识,让居民知晓“飞线充电”是一种违法行为,从而学会遵规守法,远离违法行为。同时,要设立举报奖励制度。要鼓励广大居民对“飞线充电”行为进行积极大胆的检举揭发,让“飞线充电”行为如“过街老鼠”,人人喊打,从而有效遏制“飞线充电”行为。

当然,更为重要的是,相关部门,尤其是物业管理,应想居民之所想,办居民想办之事,不妨开辟一个固定场所,统一安装插座,专门供居民给电动车充电,既方便居民充电,又避免火灾隐患。如此一举两赢之事,何乐而不为呢?

笔者相信,只要宣传教育到位,消防普法跟进,开辟充电场所,再辅以举报奖励,就一定能够有效遏制居民“飞线充电”乱象的发生,从而消除火灾隐患,避免火灾事故。



不怕一万就怕万一 王恒/漫画

热点冷评

厘清行业收费,买菜不该掏秤钱

张铎木

日前,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等五部门《关于清理规范城镇供水供电供气供暖行业收费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明确要求对城镇水电气暖等公共事业收费进行清理规范。3月1日起,供水、供电、供气、供暖行业的40余项不合理收费项目将取消。(3月2日《新华社》)

服务性不合理收费,是一个民生憋气痛点、营商环境“暗疮”。卖菜备杆秤,这是自古沿袭下来的商业规则,但偏偏把卖菜用的那杆秤也作为收费项目加进去,这就有点过头了。商家难以生存,只好卷铺盖而去,前期千辛万苦招商功夫就白下了。招商容易稳企难,稳住企业靠诚意、靠环境、靠服务。从解决行业不合理收费入手,不失为优化营商环境的真招实招。

纵观各地出台的优化营商环境办法,更多强调的是“办事不求人、审批不见面、最多跑一次”,偏重于审批环节的治理。虽然普遍提出“减税降费”要求,但更多的成分是指行政事业性收费,而

对于服务性企业的合理收费,尚缺乏细则规范。优化营商环境不是虚功花架子,需要直奔问题,拿出实实在在的行动,切实减掉不合理负担,企业才会有获得感,才能安心来经营创业。中央层面一再要求,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有的地方还出台了“红黑榜”制度。某个地方该入“红榜”还是“黑榜”,评价指标体系就应包括企业获取电力、用水、用气等运营条件的便捷度和成本合理性。服务性行业是否存在不合理收费,理应作为一项重要的营商环境评价指标。

好的营商环境是“放”出来的,更是“管”出来的。该放则放、该管则管,才是治理之道。行业服务性收费理所当然属于该“管”之列,不能让资源、能源供给性企业,习惯于“靠山吃山”,搞“相煎何太急”那一套。祛除营商环境中不合理收费之类的企业和民生痛点,关键是要从文件走到现实。这就必须强化责任担当,明确专班专人专责,限时负责清理,同时,还要充分发挥监督全覆盖的保障作用。

非常道

建议发行幼儿园教育券 奖励多子女家庭

出生人口减少,适龄人口生育意愿偏低,人口发展进入关键转折期近日引发社会广泛关注。全国人大代表、华南师范大学教授林勇建议,大力发展“家门口”普惠托育,发行幼儿园教育券奖励多子女家庭,并将幼儿园教育全面纳入国家义务教育范围,通过解决“刚需”来缓解家庭教育抚养孩子的后顾之忧。 @广州日报

微声音

空腹晨跑最多半小时

先吃早饭还是先晨跑,不同人可能有不同的答案。在运动医学专家看来,空腹晨跑时,由于缺少碳水化合物的摄入,人体会调动更多脂肪,让燃脂变得更高效率。有强烈减脂需求或来不及吃东西的跑者,可适当尝试空腹晨跑,但跑前10~20分钟最好喝点糖水,且跑步时间不要超过30分钟。 @生命时报